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66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6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284,949.4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主题行业中具有品牌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一）股票投资策略 1、品牌消费主题的界定 伴随着消费对我国经济增长贡献率稳步提升、消费结构加速优化、居民消费水平逐年攀升，消费者更加注重对于高品质生活的追求，强调对于品牌及其背后文化和内涵的认知，从而不断满足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从消费结构升级进程中受益的消费主题相关行业中具有品牌优势的上市公司，这类公司拥有较强的核心技术与服务、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与知名度等能够创造超额利润，实现品牌溢价的差异化竞争能力。 2、行业配置策略 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着重分析品牌消费主题涵盖的各行业技术成熟度、行业所处生命周期、行业内外竞争空间、行业盈利前景、行业成长空间及行业估值水平等多层面的因素，在此基础上判断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确定本基金的行业配置。

3、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基于对上市公司成长性和估值水平的综合考量，使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个股。

4、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

本基金将对港股通标的股票进行系统性分析，在采用行业配置策略和个股精选策略的基础上，结合香港股票市场情况，重点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范围内消费主题相关行业中具有品牌优势，且处于合理价位的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上市公司股票。

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状况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景气度，关注发行人基本面情况、公司竞争优势、公司治理结构、有关信息披露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选择投资价值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谨慎决定存托凭证的标的选择和配置比例。

（二）债券投资策略

对债券的投资将作为控制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通过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精选个券并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债券资产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流动性和安全性。

（三）可转换债券（含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行业研究、公司研究和可转债估值模型分析，本基金投资可转换债券（含可交换债券）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行业配置策略、个券精选策略、转股策略、条款博弈策略等。

（四）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运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综合考虑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征，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品种进行投资。

（五）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六）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本基金在权证投资方面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

	基础上，立足于无风险套利，力求稳健的投资收益。 （七）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0% +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高风险/收益的产品。 本基金可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汇率风险和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A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75	00667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627,271.60 份	13,657,677.82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A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3,288.50	-317,969.81
2. 本期利润	-2,779,662.24	-2,518,195.5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3	-0.180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938,754.06	15,461,028.7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80	1.132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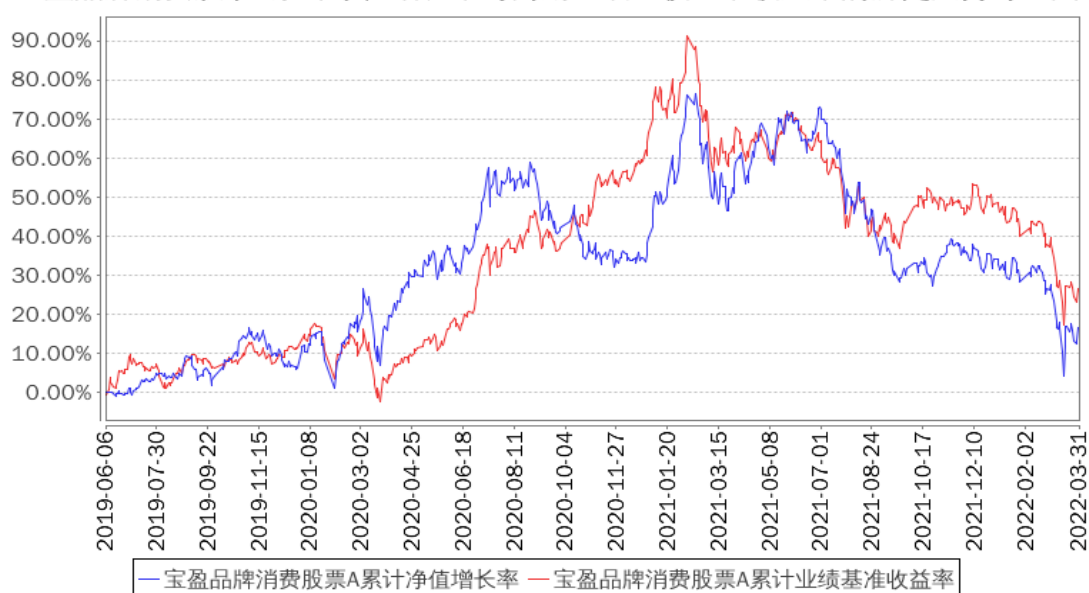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66%	1.98%	-15.28%	1.67%	1.62%	0.31%
过去六个月	-12.15%	1.55%	-12.89%	1.37%	0.74%	0.18%
过去一年	-23.28%	1.51%	-22.12%	1.34%	-1.16%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80%	1.50%	25.67%	1.32%	-9.87%	0.18%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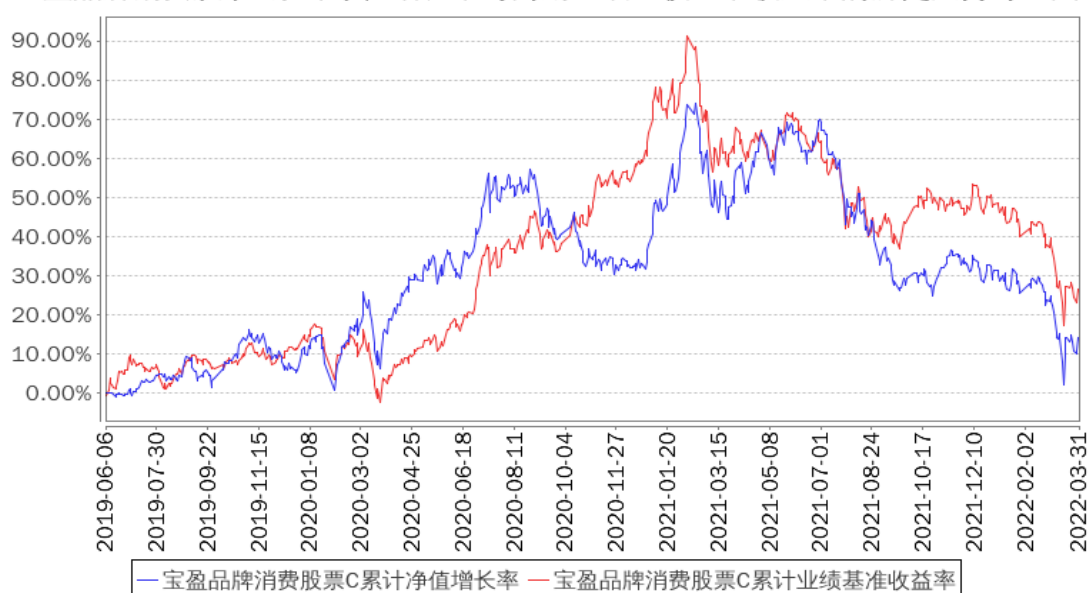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84%	1.98%	-15.28%	1.67%	1.44%	0.31%
过去六个月	-12.51%	1.56%	-12.89%	1.37%	0.38%	0.19%
过去一年	-23.90%	1.51%	-22.12%	1.34%	-1.78%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20%	1.50%	25.67%	1.32%	-12.47%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思	本基金、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2021 年 12 月 3 日	—	10 年	杨思亮先生，中央财经大学国际金融硕士。2011 年 6 月至

亮	投资基金、宝盈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 年 4 月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担任研究员；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担任投资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部研究员、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国国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肖肖	本基金、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2019 年 6 月 6 日	2022 年 2 月 19 日	13 年	肖肖先生，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职于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员；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职于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员；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职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自 2015 年 2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先后担任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国国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定期制作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价差作专项分析。报告结果表明，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可合理解释范围之内；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国内外环境急剧变动对资本市场产生持续冲击。国际方面，以美国为首的发达经济体逐步退出疫情以来激进的刺激政策，带来全球资产价格的再评估；此外，持续的资本开支不足带来大宗商品价格的持续高涨；国内方面，房地产行业的持续调控带来民营开发商的流动性危机，而疫情的持续反复也令服务业压力重重。

一季度，本基金持仓整体保持稳定，减持农林牧渔、造纸等行业，增持免税、财险、运动等行业。

本基金基金经理对本季度基金净值的较大幅度回撤反思如下：

1、事物总是在波动中前进，而我们经常不知身处何地，不能用动态的眼光去观察周期波动的世界，导致我们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位置做出了错误的选择；

2、将复杂的投资工作简单化理解，将欧美成熟的投资理念照本宣科式的生搬硬套到日常的工作中，而不能将经典活学活用，背离了“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原则。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8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66%；截至本报告期末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32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2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超过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259,773.12	89.83
	其中：股票	29,259,773.12	89.8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4,488.44	0.63
	其中：债券	204,488.44	0.6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62,771.47	8.48
8	其他资产	344,076.57	1.06
9	合计	32,571,109.60	100.00

注：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7,361,607.52 元，占净值比为 22.72%。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279,350.00	3.9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349,170.00	41.2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79.60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771,599.00	17.8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95,767.00	4.6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898,165.60	67.5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周期性消费品	2,806,869.93	8.66
周期性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2,081,376.06	6.42
医疗	—	—
工业	—	—
信息科技	—	—
电信服务	2,473,361.53	7.63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7,361,607.52	22.72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 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700	2,922,300.00	9.02
2	600036	招商银行	57,700	2,700,360.00	8.33
3	000568	泸州老窖	13,500	2,509,380.00	7.75
4	000858	五粮液	16,000	2,480,960.00	7.66
5	00700	腾讯控股	8,150	2,473,361.53	7.63
6	002142	宁波银行	63,300	2,366,787.00	7.30
7	300760	迈瑞医疗	6,800	2,089,300.00	6.45
8	02328	中国财险	320,000	2,081,376.06	6.42
9	03690	美团-W	16,400	2,069,567.76	6.39
10	601888	中国中免	9,100	1,495,767.00	4.6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4,488.44	0.6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4,488.44	0.6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4	21 国债 06	2,000	204,488.44	0.6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除招商银行、腾讯控股、宁波银行的发行主体外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21 年 5 月，根据银监罚决字〔2018〕1 号的决定，中国银监会认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监会决定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罚款 657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3.024 万元的行政处罚，罚没合计 6573.024 万元。我们认为相关处罚措施对招商银行的正常经营会产生一定影响，但影响可控。

腾讯控股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通过全资子公司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及其关联方与猿辅导签署了 F 轮股权认购协议，腾讯以 16.52 亿元认购该轮融资发行股份的 83.33%，交易后腾讯持有猿辅导 15.41% 的股权；2018 年 7 月 11 日，腾讯与上海阑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相关方签署《增资协议》，收购途虎 13.88% 的股权。2019 年 10 月 31 日，腾讯与相关方签署协议再次投资。交易完成后，腾讯合计持有途虎 18.34% 的股权；腾讯与 Hammer Capital 以 75.9 亿元联合购买易车股权，分别持股 68.18%、15.15%。

根据《反垄断法》第二十条规定“经营者集中是指下列情形：（一）经营者合并；（二）经营者通过取得股权或者资产的方式取得对其他经营者的控制权；（三）经营者通过合同等方式取得对其他经营者的控制权或者能够对其他经营者施加决定性影响”，以上三次股权收购交易均属于《反垄断法》第二十条规定的经营者集中，达到《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第三条规定的申报标准，属于应当申报的情形。《反垄断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经营者集中达到国务院规定

的申报标准的，经营者应当事先向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申报，未申报的不得实施集中”，因腾讯与相关方完成股权变更前未向相关机关进行申报，构成未依法申报违法实施的经营者集中。根据上述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及 2021 年 4 月 30 日给予腾讯共计 15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认为，以上三次经营者集中不会产生排除、限制竞争的效果，不影响腾讯控股长期投资价值，基金管理人未来会持续关注此类事件的发展趋势。

2021 年 8 月 6 日，根据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57 号，宁波银行存在贷款被挪用于缴纳土地款或土地收储、开发贷款支用审核不严、房地产贷款放款和支用环节审核不严、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市、房地产贷款资金回流借款人、票据业务开展不审慎等六项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宁波银保监局对宁波银行罚款人民币 275 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给予纪律处分。

我们认为相关处罚措施对宁波银行的正常经营会产生一定影响，但影响可控；对宁波银行的债券偿还影响很小。本基金投资宁波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041.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6,117.2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917.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44,076.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A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547,019.40	14,037,385.1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71,067.00	3,817,165.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90,814.80	4,196,872.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627,271.60	13,657,677.8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3,668,970.78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3,668,970.78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97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准予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法律意见书。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0 层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9.3 查阅方式

上述备查文件文本分别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在办公时间内基金持有人可免费查阅。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